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件 债权申报指南

致：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各债权人：

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5月12日裁定受理了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6年5月14日作出（2026）粤19破54号《决定书》，任命经摇号程序选定的广东品峰律师事务所担任该案破产管理人，同时指定黄伟梅律师担任管理人组长。经管理人组长决定，现案件进入债权申报期，为顺利完成本案的债权申报工作，维护各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印发本指南，作为债权人的债权申报依据。

一、申报主体

对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享有债权（到期或未到期均可）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债权申报时间

- 1、申报日期：2026年5月14日至2026年7月3日。
- 2、申报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债权申报方式

邮寄申报、现场申报（具体申报要求详见后文）。

申报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绿色路33号鸿福文创中心1栋16楼广东品峰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黄伟梅、张一静；

联系电话：13650409594、13724454668。

四、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 1、债权申报表原件；
- 2、债权人主体资格文件：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和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参考格式见附件三）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签字并摁手印）；

（3）债权人委托他人代为申报的，应提供债权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考格式见附件四）及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3、送达地址确认书原件（详见附件六）；

4、证明债权存在的证据材料复印件（需附证据清单）：

（1）如合同、收货单、对账单、还款协议、欠据等债权原始凭证凭证；

(2) 债权如有担保的，还需提交担保合同及相关登记的原始材料；

(3) 若已经法院或仲裁机构审结的，需同时提交判决书、调解书或裁决书等法律文书及其生效证明书。已申请执行的，应提交受理执行通知书，若已终止执行的，还应提交执行裁定书。

(4) 其他能够证明。

5、《指定微信账号加入“普洛斯破产管理工作群”确认书》原件（详见附件五）

6、债权人提交资料的要求

(1) 债权人提交上述材料应当一式两份；

(2) 同一债权人享有多笔债权的，除主体资格及授权材料外应当分开申报；

(3) 以上材料为复印件的，需由本人或代理人在复印件上签字；

(4) 因债权人提交材料不全的，经管理人通知后应当在债权申报期限前补全，否则因债权凭证不明确导致债权未被确认的风险由债权人自行承担。

(5) 债权人为个人的，上述资料签署处须签名加盖指模，债权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关资料签署处须加盖公章。

(6) 申报债权时请将上述证据材料的原件邮寄或现场递交给管理人核对。

(7) 如有疑问，请与管理人联系。

联系电话：13650409594（手机号与微信同步）

邮箱：1223972431@qq.com

五、债权申报材料填写须知

1、申报债权数额必须具体明确，申报债权总额包括债权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等，利息及违约金等均计算至破产申请受理之日即 2026 年 5 月 12 日止（当天不计息），并附计算依据。

2、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书面说明所申报债权的性质，如所申报债权为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须完整填写《债权申报表》中关于担保的信息。

3、申报债权以外币结算的，债权人应按破产申请受理日即 2026 年 5 月 12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或者中国人民银行授权机构公布的人民币与该种外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没有中间价的，按现汇买入价折算；没有现汇买入价的，按照现钞买入价折算。

4、债权人应在债权申报表中陈述债权的形成原因，若涉及合同关系的，须同时对合同是否已经履行完毕或合同当事人履行合同情况作出说明。

5、申报人如提交伪造、变造等虚假证据及相关材料，以及对重要事实虚假陈述或拒绝陈述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构成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六、特别提示

1、未到期的债权，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起停止计息。附条件、附期限的债权和诉讼、仲裁未决的债权，债权人可以申报。

2、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书面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交有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他项权利证书）。申报的债权是连带债权的，应当说明。

3、连带债权人可以由其中一人代表全体连带债权人申报债权，也可以共同申报债权。

4、债务人的保证人或者其他连带债务人已经代替债务人清偿债务的，以其对债务人的求偿权申报债权。

5、债务人的保证人或者其他连带债务人尚未代替债务人清偿债务的，以其对债务人的将来求偿权申报债权。但是，债权人已经向管理人申报全部债权的除外。

6、连带债务人人数人被裁定适用《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的，其债权人有权就全部债权分别在各破产案件中申报债权。

7、管理人或者债务人依照《企业破产法》的规定解除合同的，对方当事人以因合同解除所产生的损害赔偿请求权申报债权。

8、债务人是委托合同的委托人，被裁定适用《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受托人不知该事实，继续处理委托事务的，受托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9、债务人是票据的出票人，被裁定适用《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该票据的付款人继续付款或者承兑的，付款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10、债权人申报的债权如系自他人处受让，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提交经公证机构公证的债权转让合同书或协议书。

七、未依法申报的法律后果

债权人未申报或逾期申报债权的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

1、债权人未申报债权，不得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

2、逾期未申报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部分，不再补充分配，且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产生的费用，由补充申报人承担。

3、补充申报费用根据补充申报债权金额进行收费，具体标准如下：

（1）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总额不超过 10 万元的，按 500 元/件收取；

（2）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总额超过 10 万元但不超过 100 万元的，按 1500 元/件收取；

（3）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总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500 万元的，按 3000 元/件收取；

（4）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总额超过 500 万元的，按 6000 元/件收取。

上述费用分段计算，不累加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详见附件七《东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关于补充申报债权收费标准指引》。

八、债权人会议

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时间定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地点、方式及需携带的资料，管理人另行通知。

九、联系方式

如有疑问，可在工作时间内与管理人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黄伟梅	13650409594
张一静	13724454668
余晓燕	13827297203
黎宝珊	13686555513

注：请债权人务必在 2026 年 7 月 3 日前按要求备齐材料，管理人接受邮寄申报债权，邮寄申报材料后，申报人需与管理人确认是否收到申报材料，未经管理人确认的，视为管理人未收到债权申报材料。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6 年 5 月 21 日



附注：

请将债权申报资料装订成一册，并编好页码，按照上述要求填写《债权申报文件清单》（详见附件一）。装订时以文件清单作为封面，具体装订顺序参照以下目录：

债权申报文件清单

序号	申报债权文件目录	原件/复印件	页码
1	债权申报表	原件	
2	身份证明（个人提交身份证、公司/企业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	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原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5	授权委托书	原件	
6	代理人身份证（律师提供所函及律师证）	复印件	
7	送达地址确认书	原件	
8	指定微信账号加入“普洛斯破产管理工作群”确认书	原件	
9	证明债权存在的证据材料	复印件	
10	……	……	

附件一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债权申报材料清单

债权人名称/姓名：			份数	每份页数	原件或复印件
1	债权申报登记表				原件
2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律所公函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原件/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律所公函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原件/复印件
3					
4					
5					
6					
7					
8					
<p>提交人声明：本次提交的所有申报债权材料与原件相一致，不存在变造、伪造等情形，否则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签收人声明：本次申报债权材料的签收并不代表签收人对其申报债权及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关联性的确认，也不构成对无效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已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等）的重新有效确认。</p>					

提交人（签名或盖章）：

签收人（签名或盖章）：

提交时间： 年 月 日

签收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债权申报登记表

债权人姓名/名称		公民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身份证地址/住所			
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须与债权人 姓名/名称一致)	开户行		
	账号		
送达信息	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QQ号
债权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债权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债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报债权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利息/违约金等必须 列明计算方式,计算 方式可另行附页,计 至破产受理日2026 年5月12日)	债权本金		
	利息金额 及计算方式	金额:	计算方式:
	其他损失(如诉讼费、 律师费、违约金等) 及计算方式	金额:	计算方式:
	合计		
连带债务人名称			
财产担保情况	有无特定财产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担保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财产担保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	<input type="checkbox"/> 质押 <input type="checkbox"/> 留置
	担保财产		
	担保财产所在地		
债权涉诉/仲裁 情况	有无涉诉/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有无生效裁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已申请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执行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申请退费诉讼费	<input type="checkbox"/> 有,申请退费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债权证据材料名称			
注: 1. 本债权申报表不构成无效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已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等)的重新有效确认。 2. 债权申报人保证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合法、完整,否则,一切法律后果由债权申报人承担。 3. 债权人是个人的,须本人签名捺印;债权人是机构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申报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同志，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为我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单位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该代表人住址：

联系电话：

身份证复印件：

注：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的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关于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依照法律规定，特委托下列受托人为我方代理人：

受托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代理权限：附注（_____）之权限

受托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代理权限：附注（_____）之权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注：A、申报债权；B、提出异议；C、承认、放弃或变更请求；

D、参加债权人会议、进行表决；E、参加债权人委员会会议、进行表决；

F、提出申请、诉讼、复议；G、签署并代收相关文件；

H、办理债权清偿款领款手续；I、其他_____。

说明：委托人（债权人）是个人的，须债权人本人签名并捺印方为有效；委托人（债权人）是机构的，须债权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附件五

指定微信账号加入“普洛斯管理工作群”确认书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管理人：

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破产清算一案【案号：（2026）粤19破54号】，我方已收到管理人送达的《简化案件办理流程工作方案》，知悉并同意该方案内容及操作规程。同意管理人出于节约办案成本、提高办案效率、提高债权清偿率的考虑，可通过我方指定的“微信联络账号”或“微信群公告”、“微信文件”，向我方发送通知、送达文件。并同意管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以腾讯会议等网络形式召开债权人会议。

我方指定微信账号为：_____，我方同意以该账号作为本债权人联络微信加入“普洛斯破产管理工作群”，并提供该微信账号有效二维码打印后附页提供并**签名确认**，该微信账号使用人全权代表我方参与本案破产清算事务，具体代理权限包括但不限于：

- 1、接收法院及管理人送达的通知和其他文件资料；
- 2、参加债权人会议、进行表决；
- 3、对债权提出异议；
- 4、在债权人会议答疑阶段发言等一切与本案破产清算相关的事务。

我方确认，自该群创建之日起至本案审理终结之日止，管理人将通知、公告发送至“微信群公告”，将法律文书上传至微信群内，无论是在我方指定的微信账号加入该群前或后发布的，均视为送达完成。该微信账号使用人在本群中有关债权人会议等一切与本案破产清算相关事务的发言、异议、表决及意见，我方均予以认可并愿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特此确认。

债权人：

年 月 日

附页：指定微信账号二维码

附件六

破产案件债权人送达方式确认书

告知	<p>送达地址确认告知事项：</p> <p>1、申报人申报债权时应当向管理人提供或者确认自己准确的送达地址，并填写送达地址确认书。</p> <p>2、申报人在普洛斯运动装备（东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终结前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告知管理人。</p> <p>3、申报人拒绝提供自己的送达地址，经管理人告知后仍不提供的：自然人以其身份证记载的住址或其户籍登记中的住所地、经常居住地为送达地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以其工商登记或者其他依法登记、备案中的住所地为送达地址。</p> <p>4、为提高工作效率，并降低文件传送的成本。管理人对案件中的部分信息将酌情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短信等电子送达方式送达申报人。</p> <p>5、因申报人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拒不提供送达地址、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管理人、申报人本人或者申报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导致相关文书未能被申报人实际接收的，文书寄出之日视为送达之日。采取电子送达方式的，管理人对系统显示发送成功的日期为送达之日。</p>			
债权人提供的送达方式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其他联系方式	
债权人确认	<p>本债权人已经认真阅读了上述告知事项，完全同意并接受，并在阅读告知事项后提供了上栏送达方式，并保证所提供的送达方式各项内容的准确性及有效性。管理人可选择上述送达方式中的任意一种向本债权人送达本案相关材料，为了节省破产费用，管理人可优先选择电子送达的形式向本债权人送达各类文件、文书、通知等。本债权人确认并承诺：</p> <p>1、管理人通过特快专递方式送达的，以管理人寄出相关材料之日起的第三日为送达之日；</p> <p>2、管理人通过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以管理人发出邮件当日为送达之日；</p> <p>3、管理人通过智能破产管理系统、短信等方式送达的，以管理人发送当日为送达之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债权人或授权代理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